附件4

西安市数字化转型

“链式”牵引单位征集佐证资料

企业名称:(盖章)

填报时间：年 月 日

佐证资料清单（供参考）

1.目录（逻辑清晰，页码准确）；

2.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3.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（若2024年尚未完成审计，提交盖章版财务报表）；

4.相关荣誉及资质等证明材料；

5.数字化转型相关专利、软件著作权、标准等清单及证明材料；

6.“链式”转型能力介绍；

7.拟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数字化转型项目情况；

8.其他证明材料；

9.真实性承诺书（提纲附后）。

申报资料真实性承诺书

西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：

我单位申报西安市数字化转型“链式”牵引单位认定，对所提供申报材料承诺如下：

1．本申报书中所填写的内容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所提供的申报资料和文件内容真实存在。

2．企业的知识产权，明晰完整，归属本单位，技术来源正当合法，未剽窃他人成果，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。

3．近三年未发生过安全、质量、环境污染事故及环保不达标情况。

4．近三年未有偷漏税和其他违法违规、失信行为被行政处罚。

5．近三年未有故意拖欠职工工资等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等情况。

6．近三年未有其他违法、违规行为或不宜认定情形的情况。

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，由本单位承担法律责任。

（盖公章）申报企业（单位）：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日期：